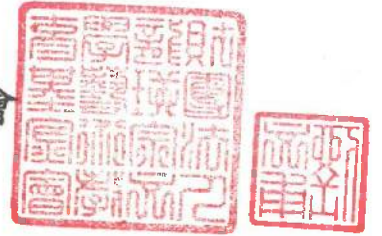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龍瑛宗文學藝術教育基金會

114 年度 經費收支預算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金 額		說 明
	小 計	合 計	
一、上期累積餘(A)		387,158	113/12/31 活儲存款餘額
結餘款運用計畫(E)		0	
二、收入			
補助款	1,000,000		新竹縣文化局\$1,000,000
捐贈收入	100,000		
利息收入	40,000		
其他收入	0		
收入合計(B)		1,140,000	
三、支出			
人事費用	0		
辦公(行政)費用	30,000		記帳士
業務費用	814,800		
其他費用	380,000		龍瑛宗文學館添購設備/雜支
支出合計(C)		1,224,800	
本年度結餘(D)		-84,800	(B)-(C)
本期累積結餘		302,358	(A)-(E) +(D)

承辦人：

劉抒苑

會計：

記帳士黃春梅

董事長：

董事長劉文甫

★填表須知：

- 一、收入及支出科目之編列，請視業務實際收支執行情形編寫。
  - 二、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保費、加班費等。
  - 三、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C÷B≥60%)；若無上期累積餘絀(A)可資運用，年度結餘(D)不應虧絀。
- 另，若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之教育法人者請依新竹縣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準則第十二條，應將財務報表委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規定辦理。